

债券简称：19三聚Y1

债券代码：112899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(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9层)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

2020年度第三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

受托管理人

(住所：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-18层)



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MINSHENG SECURITIES CO.,LTD.

二〇二〇年五月



请在民生财富汇
APP验证真伪



重要声明

本报告依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《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（第一期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、

《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受托管理协议》”）等相关规定以及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三聚环保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，由受托管理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受托管理人”或“民生证券”）编制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，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，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民生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。在任何情况下，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，民生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

请在民生财富汇
APP验证真伪



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民生证券）作为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三聚环保、公司或发行人）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（以下简称：本期债券）的债券受托管理人（以下简称：受托管理人）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8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：

根据发行人于2020年4月27日披露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，发行人2019年度营业收入848,319.29万元，较2018年度下滑44.84%，主要系报告期内，发行人继续推进战略调整及业务转型，缩减垫资建设的对外工程业务和非核心贸易增值服务，致使贸易增值服务、化石能源综合服务收入同比下降所致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,870.18万元，较2018年下降72.56%，主要系报告期内，发行人战略转型及业务调整，公司营业总收入下降，业务毛利润水平下降，致使营业利润、净利润下降所致。

根据发行人与2020年4月27日披露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发行人2020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8,171.68万元（未经审计），较上年同期减少9,221.26万元，同比下降878.57%。报告期内，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突然爆发，全国各省、市相继启动了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，发行人及其上下游企业复工延迟，人员流动受阻，生产、销售及工程建设业务均受到较大影响，导致发行人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滑，业绩出现亏损。

民生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第十一条、第十七条要求，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，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

请在民生财富汇
APP验证真伪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2020年度第三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》之盖章页)



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5月14日



请在民生财富汇
APP验证真伪

